

贺 兰 县 教 育 局

关于贺兰县中小学 2026 年智慧校园星级 认定结果的通报

各中小学:

为持续推进我县智慧校园建设,依据《宁夏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管理办法》,县教育局于 10 月 19 日-21 日组织开展全县智慧校园星级评估考核工作。本次抽调中小学数字化应用骨干入校,采取调阅系统数据、实地核验、座谈交流等方式,经学校自评申报,考核组复核评定,现将全县中小学 2026 年智慧校园星级认定结果予以通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次参评学校共 11 所,含三星级 4 所(贺兰县第三小学、第六小学、奥莱学校、银光小学),二星级 4 所(贺兰县第八小学、第九小学、第十小学、第六中学),未定级 3 所(贺兰县第七中学、第十一小学、铁西小学)。

(一) 拟申报区四星级智慧校园

贺兰县金贵镇银光小学

(二) 新增三星级智慧校园

贺兰县第八小学 贺兰县第十小学

（三）新增二星级智慧校园

贺兰县第七中学 贺兰县第十一小学 贺兰县铁西小学

二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共性问题

一是数字化资源建设不足。微课、课例资源储备不足，教师向自治区平台共享资源数量偏少，学校数字图书馆、宁智教等平台工具应用程度不高。

二是数字化成果产出偏少。数字化教学案例、论文、课题数量不足，应用成果总结提炼、宣传推广力度不够，学生科创、信息素养竞赛成果欠缺。

（二）个性问题

一是档案管理不够规范。奥莱学校、第八小学、第九小学、第六中学、第七中学、铁西小学存在档案整理不规范、目录不清晰等问题。

二是经费与硬件条件存在短板。第九小学、第七中学、第十一小学、铁西小学校级数字化经费投入未达到 20%。第十一小学缺少创客教室。

三是工作机制与应用落地有差距。如奥莱学校数字化工作过度依赖信息科技教师，贺兰六中数字化工作缺少专项工作团队引领，管理制度保障不完善。

三、下一步举措

（一）抓实分类整改。按星级建立问题台账，落实销号管理，

限期补齐硬件、平台应用与资源建设短板，适时组织整改“回头看”。

（二）健全考核激励。将智慧校园建设成效纳入学校考核与评优评先，开展数字化教学成果评比，调动师生应用积极性。

（三）深化资源共享。依托各级智慧教育平台，开发校本数字资源，推广混合教学、专递课堂，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。

县教育局将持续督促各校补齐短板，推动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，不断提升全县智慧校园整体建设水平。

